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

2024 年，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局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行股东会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各项职权，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，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，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现就报告期董事局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主要工作情况

（一）公司经营情况

2024 年全球宏观环境复杂多变，地缘局势博弈加剧。在此背景下，我国经济在迈向高质量发展的进程中，面临着产业结构调整及有效需求需进一步释放等多重挑战，公司所在氯碱行业持续低迷，房地产市场不振，电价上升，电石成本高企，出现价格倒挂局面，面对严峻形势，公司董事局带领全体干部员工坚定自主可控的发展理念，主动作为，全面研判，综合施策，算账经营，抢抓机遇，扎实推进生产经营各项工作，通过全员艰辛努力，公司实现了大幅减亏，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。

报告期，公司适时调整经营策略，生产经营工作稳步开展，重点项目有序推进，内控制度流程持续优化，精细化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，安全环保管理水平持续提升，同时，公司积极利用上市公司地位，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再融资功能，完成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，促使公司发展的底气和信心进一步提高，为未来可持续发展奠

定了坚实基础。与此同时，公司继续荣登“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”“四川制造业民营企业 100 强”榜单。

（二）公司治理情况

报告期，公司董事局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要求，规范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，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一是进一步优化公司内控制度体系，切实维护公司、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等内控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，确保所有重大事项决策和实施方面内控制度的有效性，保障公司依法合规运作。

二是夯实基础管理，确保公司以股东会、董事局、监事局及经理层为架构的决策、执行及监督体系运转正常，运作良好，通过不断培训学习，持续提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重要岗位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、法制观念，提高履职能力。

三是致力于追求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和及时性，强化信息披露质量，通过深交所互动易、电话等互动平台建立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、交流机制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知，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，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。

四是强化内外部审计监督力度，落实问责机制，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和内幕交易防控，采取积极有效的保密措施，杜绝敏感信息提前泄露或被不当利用的情形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局日常工作情况

1. 董事会召开情况

报告期，公司董事局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认真履行董事会各项职责，针对公司定期报告、再融资等重大事项共组织召开了 10 次董事局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局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对审议事项均客观、独立地行使了表决权。会后对董事局会议决议及审议事项履行了披露义务。

2. 股东会召开及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

报告期，公司召开了 4 次股东会，董事局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认真细致筹备了股东会相关事项，确保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和股东权利的正常行使，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依法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。会后，董事局认真执行了股东会各项决议。

3.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职责，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积极推动公司的健康发展，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，根据自己专业判断，发表了客观、公正的意见，切实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，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4. 董事局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局下设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，三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局的专门工作机构，依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董事局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规定切实履职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。

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依照公司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

等规定组织开展工作，认真履行公司内、外部审计的沟通、监督职责，并对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。

公司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依照公司《董事局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规定组织开展工作，对公司董事局本年度高管人员聘任，经营班子年度目标任务完成、薪酬情况等进行审议。

公司董事局战略委员会依照公司《董事局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规定开展工作，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及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发展进行调研，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、重大投资、融资方案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。

（四）履行信息披露情况

公司董事局按照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和要求，针对需披露事项，按照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”的原则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报告期，公司共进行了 73 份临时公告、4 次定期报告及其他披露信息的编制和披露工作，切实履行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五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

报告期，公司通过电话、深交所投资者互动易、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，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，及时妥善回复投资者问询，耐心解答投资者疑问，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，以便于投资者快捷、全面获取公司信息，创建良好的投资者沟通环境，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。

二、2025 年工作计划

当前氯碱行业仍处于低谷期，市场竞争十分激烈，2025 年，董事局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扎实做好董事会各项工作，

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，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从全体股东利益出发，勤勉尽责，着力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，实现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。

一是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，规范、高效运作和审慎、科学决策，积极发挥董事局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全面提升上市公司质量；

二是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；

三是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和市值管理工作，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，以便于投资者快捷、全面获取公司信息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，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；

四是抢抓机遇，算账经营，推动投资建设项目的落实落地，实现补链、延链、强链，增加产品边际效益，切实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全力以赴打赢扭亏攻坚战，促进公司长久、持续、稳定发展。

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